

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移动 OA 办公服务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招标编号：新安政采磋商-2024-77)

一、中标人信息：

标段(包)[001]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移动 OA 办公服务项目：

中标人：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中标价格：98.00 万元

二、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新安政采磋商-2024-77
- 2、采购项目名称：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移动 OA 办公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4 年 12 月 17 日
- 5、评审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单位
新安政采磋商新(2024)0050 号-1	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移动 OA 办公服务项目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河南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与金城寨街交叉口	980,0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移动 OA 办公服务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 详见磋商文件

三、评审专家名单

韩震亚、陈伟、曹鹏飞（业主代表）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 参照《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由成交人支付。

收费金额：16,660.00 元

五、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

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公告日即为成交通知书领取日。被授权的供应商代表应到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地点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本采购项目同时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供应商可网上登录交易平台后自行打印。供应商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和程序与采购单位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

2. 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质疑或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质疑(法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并提交质疑函原件及相关材料。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3. 监督部门及电话：新安县财政局，0379-67283936。

七、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地址：洛阳市新安县

联系人：曹先生

联系方式：0379-6970211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尊硕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洛阳国家大学科技园A区4号楼1106、1107室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379-603800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0379-60380075

三、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四、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安县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地 址：洛阳市新安县

联系人：曹先生

电话：0379-6970211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尊硕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洛阳国家大学科技园 A 区 4 号楼 1106、1107 室

联系人：陈女士

电话：0379-60380075

电子邮件：hznsgcgl@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